

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专业及接收人数汇总表

序号	学院	专业	接收专业				转专业实施细则
			2022级	2023级	2024级	总计	
1	文学院	汉语言文学（师范）	0	0	9	9	1. 笔试考核，考核主要内容为报考专业基础知识、对拟转入专业的认知等。按成绩排名依次确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； 2. 若拟定最后一名人选中出现专业基础知识考核成绩相同，则加试笔试环节（低于60分不予接收），最终名单按笔试成绩择优确定。
2		汉语言文学	0	11	10	21	
3	民族与历史学院	历史学（师范）	0	1	5	6	1. 笔试考核，考核主要内容为报考专业基础知识、对拟转入专业的认知等。按成绩排名依次确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； 2. 若拟定最后一名人选中出现专业基础知识考核成绩相同，则加试笔试环节（低于60分不予接收），最终名单按笔试成绩择优确定。
4		历史学	0	1	5	6	
5	阿拉伯学院	阿拉伯语	1	1	8	10	依据面试成绩确定拟接收名单，大一转专业需降一级学习。
6	外国语学院	英语（师范）	10	15	15	40	考核总成绩=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，不低于60分），按考核总成绩择优选拔。
7		英语	10	15	15	40	
8		俄语	0	0	5	5	依据面试成绩确定拟接收名单，大一转专业需降一级学习。
9	马克思主义学院	思想政治教育（师范）	0	0	0	0	
10	新闻传播学院	新闻学	0	0	3	3	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（面试成绩不低于60分）。其中新闻学卓越班考核办法为：按考核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，考核总成绩=笔试（50%）+面试（50%）。
11		广告学	0	0	8	8	

序号	学院	专业	接收专业				转专业实施细则
			2022级	2023级	2024级	总计	
12	美术学院	绘画	0	0	6	6	按考核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，考核总成绩=笔试（60%）+面试（40%）。
13		视觉传达设计	0	0	6	6	
14	法学院	法学	1	1	12	14	按考核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，考核总成绩=笔试（30%）+面试（20%）+学位课平均绩点（50%）。
15		行政管理	1	1	8	10	
16	经济管理学院	金融学	1	1	9	11	第一学期学科基础课须完成高等数学类基础课程学习且成绩及格。按学生第一学期学分绩点从高到低择优选拔。
17		经济学	1	1	9	11	
18		工商管理	1	1	24	26	
19		会计学	1	1	39	41	
20		农林经济管理	1	1	8	10	
21		工商管理（英国高等教育文凭项目）	1	1	19	21	
22		会计学（英国高等教育文凭项目）	1	1	10	12	
23	教师教育学院	应用心理学（师范）	0	3	2	5	1.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合格； 2.申请转入相关专业的学生，按专业绩点排名，以1:1.5的比例进入面试环节（不足按实际人数计算）。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接收； 3.按面试成绩从高到底排序，择优录取。
24		应用心理学	2	1	2	5	
25		教育技术学	5	5	5	15	
26		小学教育（师范）	5	5	30	40	
27	数学统计学院	数学与应用数学（师范）	0	1	2	3	1.数学基础扎实，对数学类相关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和动力； 2.提交申请前，须参加一周《数学分析Ⅱ》和《高等代数Ⅰ》课程的学习； 3.参加数理与信息学部组织的《高等数学》考试，成绩合格（大于等于60分），择优录取。
28		数学与应用数学	0	1	3	4	
29		信息与计算科学	0	0	1	1	
30		应用统计学	0	1	1	2	

序号	学院	专业	接收专业				转专业实施细则
			2022级	2023级	2024级	总计	
31	物理学院	物理学（师范）	1	2	3	6	按考核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，考核成绩=面试成绩（40%，不低于60分）+学业成绩（60%）（数学、物理、英语）。
32		物理学	2	4	6	12	
33	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1	1	33	35	按考核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，考核成绩=面试成绩（40%，不低于60分）+学位课成绩（60%）。
34		电子信息工程	1	1	5	7	
35		通信工程	1	1	5	7	
36	信息工程学院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2	2	10	14	按考核总成绩从高到底排序择优录取，考核总成绩=学习成绩平均分（60%）+英语口语测试（20%）+个人面试（20%）。
37		网络工程	0	2	2	4	
38		软件工程（与印度国家信息技术学院合作项目）	0	3	6	9	
39	生命科学学院	生物科学（师范）	0	2	4	6	1. 总平均综合测评成绩在所在专业排名进入前50%； 2. 色弱、色盲学生不能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； 3. 拟转入学院相关专业的学生，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顺序排序，根据转入计划择优录取。
40		生物科学	1	2	10	13	
41		生物技术	2	2	5	9	
42	动物科技学院	动物科学	1	2	5	8	按照考核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，考核成绩=课程平均成绩（60%）+面试成绩（40%）。（课程平均成绩，包含通识教育选修课、通识教育必修课、学科基础课、专业必修课、专业选修课、个性化培养选修课以及个性化培养必选课内容）。
43		动物医学	1	2	5	8	
44	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	食品科学与工程	5	5	15	25	1. 按综合测评成绩决定先后录取顺序； 2. 同等条件下，学生通过英语四（六）级、获得专利、在核心期刊上发表文章或在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中获奖可优先录取。

序号	学院	专业	接收专业				转专业实施细则
			2022级	2023级	2024级	总计	
45	土木与水利工程学院	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	2	2	2	6	对于专业跨度大的学生组织专业笔试，笔试成绩、面试成绩各占总考核成绩的50%，以总考核成绩排序，择优选拔；对于专业相近的学生不组织专业笔试，以面试成绩作为总考核成绩，择优选拔。
46		水利水电工程	4	7	5	16	
47		农业水利工程	6	6	8	20	
48		土木工程	10	10	10	30	
49	建筑学院	建筑学	3	3	10	16	按面试成绩排名，择优选拔。
50		城乡规划	3	3	10	16	
51	地理科学与规划学院	地理科学（师范）	1	1	1	3	原专业综合测评成绩排名，择优录取，综合测评成绩相同的，平均学分绩点高者优先。
52		地理科学	2	2	2	6	
53		地理信息科学	0	0	0	0	
54		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	2	2	2	6	
55	农学院	农学	2	2	10	14	按原专业综合测评排名顺序排序，择优选拔，综合测评名次相同的平均学分绩点高者优先。
56		植物保护	2	2	5	9	
57		农业资源与环境	2	2	5	9	
58	生态环境学院	生态学	1	2	3	6	原专业综合测评成绩排名，择优录取，综合测评成绩相同的，平均学分绩点高者优先。
59		环境科学与工程	1	4	7	12	
60	林业与草业学院	草业科学	5	5	5	15	按原专业综合测评排名顺序排序，择优选拔，综合测评名次相同的平均学分绩点高者优先。
61		林学	4	5	5	14	

序号	学院	专业	接收专业				转专业实施细则
			2022级	2023级	2024级	总计	
62	葡萄酒与园艺学院	葡萄与葡萄酒工程	2	2	10	14	按原专业综合测评排名顺序排序，择优选拔，综合测评名次相同的平均学分绩点高者优先。
63		葡萄与葡萄酒工程（中外合作办学）	0	2	5	7	
64		园艺	3	5	10	18	
65	化学化工学院	化学（师范）	0	0	0	0	1. 根据学科相关要求，患有色弱、色盲者不能申请转入，需附带三甲医院的诊断证明； 2. 考核成绩=专业成绩平均分（90%）+大学英语四级/六级成绩（10%），四级成绩低于425分的，以0分计算，择优选拔。
66		化学	0	0	11	11	
67		化学工程与工艺	0	0	20	20	
68	机械工程学院	机械工程	5	5	20	30	原专业综合测评成绩由高到低择优录取。
69		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	5	5	10	20	
70		机械工程（中外合作办学）	0	0	0	0	
71	材料与新能源学院	材料科学与工程	0	0	2	2	1. 根据学科相关要求，患有色弱、色盲者不能申请转入，需附带三甲医院的诊断证明； 2. 按专业课平均成绩排名择优选拔，如绩点相同，则根据面试考核择优录取。
72		新能源材料与器件	0	0	2	2	
73	前沿交叉学院	旅游管理	10	10	16	36	面试成绩排序由高到低择优录取。
74		软件工程（与中软国际共建项目）	0	0	19	19	
75		大数据管理与应用	0	0	10	10	
	合计		135	188	618	941	